

Earth Fragrant 大地芬芳

陶少鸿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大地芬芳

Earth Fragrant

陶少鸿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大地芬芳/陶少鸿著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0

ISBN 978-7-02-008411-1

I. ①大… II. ①陶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254922 号

责任编辑:王静怡 装帧设计:翁 涌

责任校对:刘光然 责任印制:王景林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100705

北京天来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390 千字 开本 680×1000 毫米 1/16 印张 31.5 插页 2

2010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0000

ISBN 978-7-02-008411-1

定价 40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第一章

陶秉坤的堂客是捡来的。

那女子被反绑了双手，吊在一棵苍老的樟树上。樟树长在路边，虬曲的枝干斜向江面，吊着女子的棕索在枝干上缠了一道，再越过两根树枝牵向路面，系住一捆吊着的青草。两头黄牛正兴致勃勃地撕咬那捆草。乍一看，樟树犹如一杆秤，那女子是一个秤砣，在称那一捆草。当黄牛把那捆草的重量吃得不够吊住那个秤砣时，秤砣无疑会坠落江中——围观的人们等待着这惊心动魄的一刻，个个屏声敛气，或盯着那女子，或紧张地看着黄牛蠕动不已的嘴。

正值午后，阳光灿烂，女子的身影印在绿得发黑的潭面上。陶秉坤端详她两只离水面很近的赤脚，那是一双没有缠过的天足，自然舒展，却又纤巧秀气。她白色的土布衬衫血痕隐约，棕索交叉勒过胸部，两个奶子显得很鼓。颈子上挂着的一双破鞋解释了她遭此严酷家法的缘由。从那条乌黑的长辫子看，她还是个未出阁的黄花闺女。她闭着眼，脸上没有丝毫恐惧，只是显得极度疲惫。他盯着那张清秀而呆板的脸，隐约产生了抚摸一下的欲望。忽然，他吓了一跳：她的眼睛微微睁开，直直地盯着他。周围这么多人她不看，独独盯着他！而他竟觉得被这目光盯牢了，无从逃脱。这是人处绝境时特有的目光，令他心悸。刹那间他就懂了这目光的含意：他是可以救她的。只要他愿意要她做堂客，他这个外乡人就可以把她带走，只是，永远不能回这个地方。乡俗给予他这种权力。而他，不正缺一个堂客吗？一个现成的堂客等着他捡呢。但是……这但是后面的想法纷扰而模糊。陶秉坤按住急剧的心跳，心

一狠，转过头看黄牛吃草。那两道目光弄得他面颊痒痒的，他尽力不去想它。

两头黄牛不停地吃着那捆吊着的草，嘴边冒着白沫，它们当然不知道是在吃一个女人的性命。一个癞头男人嫌牛吃得太慢，众目睽睽之下勒起裤腿掏出他的家伙往草捆上撒了一泡尿。陶秉坤忽然想，他要有把刀，定要把癞头男人那玩意割下来。草上加了调味品，两只黄牛就吃得争先恐后，那捆草便被撕扯得摇晃不止，晃荡一下，棕索就向上抽动一点，弄得陶秉坤心里一紧。

紧要关头终于到来。一头牛咬住一大团草从草捆里扯出来，剩下的半捆草嗖地升向半空，而棕索另一头的女子则向深潭坠落下去。陶秉坤神使鬼差地将手中扁担一丢，纵身飞起，双手抓住了棕索，用身体的重量阻止了棕索的抽动。他吊在半空里，摇晃不止。回头一看，那女子双膝已没入水中。围观者们一阵骚动，个个目瞪口呆。他悬在空中喊：“我要她了！”周遭的人们却面面相觑，置若罔闻。

陶秉坤大声吼道：“我要她，快把她拉上岸来！”

有人如梦方醒，急忙撑一条划子过来，将那女子拉进船舱。这当口，陶秉坤手一松，落回地面，又三步两步跳入船舱，替那女子松绑。女子此时已经瘫软，绵绵塌塌的任人摆布。她的手臂被绳索勒出了好多道紫红色的沟痕，看上去令人心惊胆颤。多年以后，陶秉坤都能鲜明地回忆起来。

陶秉坤没有去看她的脸，无从知道她获救之后的表情。离船上岸时他凭感觉知道她跟在身后，很自觉地成了他的人。上岸后，面对那些晃动不已、表情模糊的面孔，他有些茫然失措，不知下一步该干什么。一个白发苍苍的老者从头到脚地打量他，气哼哼地道：“挑脚的，快把黄幺姑捡起走吧，莫在这里丢人现眼了，走得越远越好！”

于是，他知道了未来堂客的名字，莫名地觉得这名字与他救下来的她十分相配。他捡起扁担提在手里，分开人群，沿着江边的石板路向下游走去。黄幺姑影子似的跟随在后。快要走出这个名叫木瓜寨的江边小村之时，他听到人群中爆发出一阵凄厉的女人的哭嚎。他诧异不已，为何女子沉潭时没人哭，捡走了反而有人哭呢？他回头瞟黄幺姑，只见她眼红红的，盯着路面，头上青丝在风中散乱着。

我真的有堂客了吗？陶秉坤边走边想。

对陶秉坤来说，有了堂客就有了一份家业，这份家业不算丰厚，但也有三十余亩山林，两亩好水田，够他过日子了。家业自然是父母遗留下来的，但并没有直接交给他。母亲在他七岁时死于痨病，在他记忆里，母亲只是一个在厨房与菜园之间忙碌的影子。父亲陶立仁则在他十二岁时离世，同样死于痨病。临终前，父亲拿出山田契书，让他摸了一下，便将它们交给了祖父。他尚未成人，家业给了他，父亲怕他守不住，说待他长大了有了出息，讨到堂客了，再让祖父把这份家产转交给他。父亲自有父亲的道理，因无长辈的监督而把家产挥霍一空的事情常有所闻。但父亲始料未及的是他死后不久祖父也撒手西去，山田契书以及监护权都落入了伯父陶立德的手中。他和伯父家一起过，给伯父种田，其实就是种自己的田，但山上田里的一切收成都归伯父所有，伯父只供他吃，不给工钱，他无形中成了伯父家的长工。

他天生是个作田人，各样农活一学就会，到十六岁上，他已经是种田的行家里手了。与此同时，堂哥陶秉乾除了农忙时搭把手外，就不再和他一起下田了。田里的活主要是他和伯父请的一个长工在做。随着年岁增长，他对这种状况越来越感到憋气，吃饭时放碗筷的声音越来越响，伯父却只当没听见。这年夏末他正光着上身撅着屁股在田里割稻，太阳晒得油汗直流，陶秉乾从田埂上过，用一把油纸扇戳着他说：“秉坤，割利索点，莫落下禾穗子，崽卖爷田心不疼啊！”那情状就让他想起上私塾时读过的古诗：赤日炎炎似火烧，野田禾苗半枯焦，农夫心内如汤煮，公子王孙把扇摇。心头就腾起一片火，你还不是公子王孙呢到这里指手划脚老子不给你干了！他拖着两腿泥跑回家，收拾起一个包袱，带上几双草鞋，扛起那条杂木扁担就出了门，开始了他的脚夫生涯。

挑脚是件很劳累的事，但除了吃喝之外，每天总有收益，累也累得心里踏实。可以一个铜板一个铜板地攒钱了，日子就有了奔头。当脚夫后第一次回家时，他特意给伯父买了两斤牛皮糖，伯父却绷着脸说：“你还记得我这个伯伯？你现今人大了，翅膀硬了，有本事吃四方就莫回来呀！”他怎能不回来？这里还有他一份家业呢，当脚夫不过是权宜之计，为的是赚几个钱，以后好成家立业。他唯唯喏喏，陪着笑脸，当看

到餐桌上没有了他的碗筷时,才知道笑脸已无济于事,丝毫不能改变遭伯父家排斥的事实。他只好向邻舍借了一只旧锅来,在柴屋里临时搭了座小灶独自开伙。他的铺盖也被伯父扔在了一间黑咕隆咚破旧不堪的偏屋里。他忍了,他觉得自己的私自出走多少让伯父占了些理。反正他挑脚,不常回来住。

当脚夫听人差使,雇主说往哪就往哪,一年到头四处漂泊,但他的心总想着家乡,惦着那份家产。过上个把月,他就要想方设法回去一趟。回去总要给伯父送点薄礼,要成家立业,离了伯父不行的。况且,他也只有这么个近亲了,不能把关系搞僵。一回去他又总要仔细端详他的山林和水田,有空还到他的田里劳作一回。他觉得那是一种难以言喻的享受,很过瘾。他毫不怀疑只要他一讨堂客,这些田地就会名正言顺地归属于他。

十八岁正是乡下人忙于成亲的年龄,他当然也动了这方面的心思。媒婆给他提亲了,妹子是河曲溪柳篾匠的女。河曲溪在资江边,是个小集市,与山角落里的石蛙溪相比,也算大地方了。凑巧,他认识那位柳妹子。其实,由于他职业的关系,方圆五十里内待字闺中的妹子几乎已被走村串乡的他认完。当然,他的所谓认识,也就是知道姓甚名谁,见过一面而已,并非有何交往。柳妹子时常坐在当街的门槛上,姿态优雅地纳鞋底,她那在头上擦针的动作十分令他动心。伯父把他的八字帖带去河曲溪后,他就开始了耐心的等待。但他等来的不是如愿以偿,而是媒人一句令他寒心的话,说他与女方属相相克,生庚八字不符。从媒人闪烁的话语和眼神,他看出所谓八字不符不过是一种托辞。他心有不甘,当即去了河曲溪找了柳妹子的叔叔,近乎质问地问为何看他不起?那位叔叔不屑地说:“你一个挑脚的也想讨我家柳妹子作堂客?真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。”他分辩说:“我以后不挑脚了的,我有家产,有两亩好水田,三十多亩山林,山上杉木松木樟木都有,随便砍几根下来就是钱,我保证柳妹子跟了我过会过好日子!”那叔叔就笑了:“你莫把牛皮吹破了,你人一个卵一条的单身汉,还有什么家产!你伯伯都讲了,你只有半间屋!”他这才猛然醒悟:伯父并不真心帮他成家,相反,在设法阻止他成家,其目的在于吞占他的那份家产。或许,伯父早已把他那三十多亩山林和田地看成他自己的了。显然,他要成家,只能靠自

己了,而且要越快越好,否则,他真有被剥夺家产成为穷光蛋的危险。

在这个阳光明媚的下午,陶秉坤带着捡来的堂客走在崎岖的山路上。他感觉跟在身后的不仅仅是一个黄幺姑,而是他多年来的生活梦想。事情是如此突然,令他兴奋不已,又使他有些茫然无措。他的脚步缓慢下来,细心地聆听身后的脚步和喘息声,心情没来由地有些烦乱。他情不自禁地想起“便宜没好货,好货不便宜”这句俗语。是的,他得到了一个堂客,但他没有办法让自己不想:她是别人用过了的。

于是他的步伐紊乱起来,烦躁地踢着路面上的石粒。挂在她颈子里的那双破鞋浮现在他眼前。他忍不住猜想这双破鞋所蕴含的隐秘故事,猜想那个无耻可恶、侵犯了他权利的男人——既然他要她作堂客,那种权利当然归他所有。回乡之路在他的隐忍里慢慢短下去,太阳徐徐落向资水上游雪峰山脉的群峰之中。哗哗的江水洗不去他心头的烦恼,在小路拐弯处,他蓦然回首,去盯黄幺姑的颈子。他想证实一下,那双破鞋是否已被抛弃。黄幺姑站住了,光滑的颈子里什么也没有。他稍许心安了些,但立即发现,那双鞋穿在她脚上,从那鞋的颜色他断定就是原来挂在她颈子里的那双。他身子一抖,指着她的脚气忿地叫道:

“你还穿着它,怕别人不晓得你是不是?!”

黄幺姑顺从地弯下腰,脱下鞋子,扔进江里。鞋子在水中浮了一段,就沉没不见了。

他让黄幺姑走在前头。他发现,即使是宽大的粗布衣裤,也遮盖不了她身体的曲线如水一般地波动。他的目光从她后颈上滑下来,掠过丰满的背和窈窕的腰肢,落在她的屁股上不动了。几年的挑脚生活,结识了不少伙计,亦获取了不少男女之事方面的知识。据说,黄花闺女的屁股是瘪的,而已领略男女风情的女子的屁股是圆鼓的。现在,正是这样一个圆而鼓的屁股在他眼前扭动着,既诱人又风情万种,恍若一个成熟的大南瓜。他全身燥热,喉头发紧,心头却因嫉恨而钝疼,因为这“南瓜”不是因为他而成熟得如此浑圆的。后来他总算把目光拽开了,长长地叹了口气。说到底,这都是自讨的,她并没有求你要她。这时,他看出,她赤着脚走得很痛苦,身子一歪一歪。他便叫她在路边岩石上

坐着，从包袱里摸出一双棕丝草鞋，又用圆石将草鞋耳捶软，让她穿上。她穿上后走起路来轻快多了，而他的心绪，也松快了许多。

沿着资江南岸走到了小淹镇，天色已黑，离石蛙溪还有十里，他只好带她去顺禄客栈投宿。客栈老板是熟人，见了黄幺姑，眼睛眨个不停：“这位大姐是……？”他绷着脸说：“这是我堂客。”老板连忙陪笑脸：“哎呀恭喜恭喜，坤伢子发财了吧，讨这么乖巧的堂客，真是土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呀！”

他要了一间客房。匆匆吃了夜饭，他就带黄幺姑进房歇息。黄幺姑至此还未与他说过一句话，但在旁人面前，表现得很周到，很默契，老夫老妻似的。进房后，伙计打来热水，黄幺姑就搓好洗脸罗巾送到他手中。他刚洗完脸，她又将洗脚水摆在他面前，捧着擦脚布站在一旁。他感觉全身都泡在那盆温热的洗脚水里，舒适惬意，他此生还从未如此被人侍候过，一股暖意，不觉间在心头漫开。他翘起脚时，她就低头给他揩脚。他的脚被两只软热的小手捉着，但突然间，她的手好像变成了蛇，咬住了他的脚掌。他抽回腿，又顺势踢了出去，将她踢了个趔趄。他压着嗓门喝道：“贱货，你也帮那个人揩过脚，是不是？”

黄幺姑不作声，垂头看着地板，很驯服的样子。

他愈发怒不可遏：“你不吱声你做都做得出来你还有什么讲不出口的？你不光替那个人揩脚还替他揩鸡巴是不是？”

黄幺姑还是不言语，一动不动地站着。

他腾地站起，抓住她一只胳膊猛烈摇晃：“你不作声，要跟我斗狠是不是？你跟我犟，你以为我一定要讨你作堂客，没有你我会打一辈子单身是不是？你不睬我，以为你是大户人家的千金是不是？老子就不信你这个狠，不信老子找不到没开过苞的黄花闺女！老子不要你了，你给老子滚！”

他把她往门口一推。她摔倒了，自己爬起来，还是不作声，看了他一眼，就推开门走了出去。他反倒呆住了，片刻之后，鞋也不穿就追了出去。在客栈门口，他抓住了她，将她拖回房里。她的身子轻得像一片树叶。

他把她往床上一扔，回头闩死门，冲她低声叫道：“你要死到哪里去？”

她仍默然无语，只是望着他。

他恼怒之极：“老子救了你，你这么走了话都没一句，没有这么便宜的事！我不能白担了这个名声，要走你也要当一回我的堂客再走！”

陡然之间，男性的欲望被他自己的话唤醒了。他将她推倒在床上，随即把自己健壮的身躯压上去，乱亲乱舔，像一头饿极的野猪找到了一块鲜美的红薯，啃着咬着。他把手伸向她的裤带，但发觉那裤带十分结实，而且是打的死结，仿佛早有防备。他抓住她的裤裆就要撕，她那驯服的身体忽然蜷缩起来，她的双手亦变得十分有力，一下就将他推开了。她跳下床，跪在地上，对他叩了个响头，白白的身子在他面前躬曲着，久久不动。他冲动的身体顿时冷了下来，面对赤裸着上身孤立无援的她，他忽然有了一丝愧疚。他手足无措地坐在床沿上，喃喃道：“你，你怎么了？快、快起来。”

她抬起头，眼睛里饱含了泪水，忽然说话了：“恩人，听我说一句话好吗？”

他一个激愣，忙点头：“你说吧，说吧。”

她顿了顿，说：“我这条命是你救出来的，要我不要我，都由你处置。你若嫌我贱，不要我，让我走，死活不要你管；若不嫌我，要我作堂客，就要拿我当堂客，我会做你的好堂客，待拜了堂，我会把什么都给你……”

他没料到她会说出这么一番话来。他不能不承认她说得在情在理，而且从这番话来看，她不像是个风骚女子，这一点特别让他心里舒坦，似乎得到了某种补偿。但无论如何，她是没有理由向他提条件的，要她与否，他说了算。他沉吟了一会，道：“你也不用谢我，常言道，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，我也是为下一辈子积德。让我碰上你，这是天意。我也不是硬讨不到堂客，按说，是该救人救到底……我看既然救你是天意，也让天意来决定这件事吧。”他从地上捡起两只鞋，“以鞋作卦，抛卦为定。鞋面在上为阳卦，鞋底在上为阴卦。一阴一阳为平卦，平卦重来，是阴卦你就走，死活我不管；阳卦，你就作我堂客。”

她点头，一副听天由命的样子。他把两只鞋合起，往上一抛，鞋板飞起，噗噗落到地上。他端起桐油灯去照。“是阳卦！”她叫道，眼神和语气里都飞扬出一种惊喜，令他怦然心跳，胸中荡起一缕怜爱之情。其

实,无论鞋板呈现哪种卦相,他都要带她回去作堂客的,他不能没有堂客,更不能没有那份属于他的家产。

他抬起鞋板拍拍说:“真是天意啊!”

她瞟他一眼,轻声道:“也是缘分。”

他没有反驳她。他心里忽然有了一种难得的安宁。他不声不响躺上床。她则在他脚头睡下了。他久久不能入睡,却又恍若梦中……朦胧之中他知道自己把她的双脚抱在怀里了,她没有动弹,他也就没有松开。

第二天早上醒来,他看见黄幺姑坐在窗边,身上穿着他的男式便装,倒也熨帖利索。黄幺姑回头,对他微微一笑,他也就回笑了一下。心里叹息一声,唉,莫计较这么多了,人好就行,还不就那么回事。他上街买了一双方口青布鞋和一身女人衣裤回来,叫黄幺姑换上。穿上新衣,黄幺姑如变了个人,很像个新娘子,丰满的胸脯将兰士林布上衣顶得高高的,他忍不住多瞟了几眼。然后,他将黄幺姑原来那身沾了血污的衣服捏作一团,从窗口扔了出去。窗下是一个杂草丛生的荒园子。他希望所有的晦气都被扔掉了。

吃过早饭,陶秉坤带着黄幺姑渡过资江,沿北岸往下走了三里地,然后随着一条汇入资江的小河走向群山之中。他告诉她这小河叫白鹇河。溯白鹇河而上约两里,又跟一条小溪钻进一条峡谷。两侧山并不很高,却陡,并紧紧地逼拢来,将峡谷挤得几乎只剩下这条时隐时现的小溪和伴溪而行的细长山路。

他们起起伏伏地走了一程,拐过一道山嘴,一堵巨大悬崖壁立峡谷当中,截断了去路。山路与溪流仿佛已被悬崖一口吞掉。黄幺姑惊问:“怎么没有路了?”陶秉坤笑道:“这就叫山穷水尽疑无路,柳暗花明又一村,你跟我来。”他领她径直朝悬崖奔过去。随着距离拉近和角度的改变,那铁灰色的陡壁悄然裂开一条缝,待到崖底一看,原来是两堵石崖交错壁立于此,小溪就是从极其狭窄的崖缝里流出来的,而山路到了此处,则靠架在溪上的木桥延续。仰天望去,危崖摇摇欲坠,崖顶虬曲苍劲的古松犹如戳进了天穹里。

黄幺姑立在崖下,倒抽了一口冷气。

陶秉坤却指着左侧崖顶一块与山体脱离的巨石:“你看,那是一只

石蛙,所以这溪叫石蛙溪。我到石蛙上去过,一踩,它就摇摇晃晃咧。”

黄幺姑惊惧不已:“真的呀?你胆子真大,它不会掉下来吧?”

他说不会,告诉她此处地名叫双幅崖,又叫洞窟里。她问何处有洞,他便往右侧悬崖半腰处一指。果然有个黑乎乎的洞口,很大,被悬挂的藤萝遮掩着。他还告诉她,那不是一般的洞,其实是一间大房子,里面有水井,还有石桌石灶石床石凳,陶澍年幼时在上面读过书。黄幺姑问,陶澍是谁?

陶秉坤说:“陶澍你也不晓得呀?他是朝廷的大官,当过两江总督。他家就是从石蛙溪搬出去的,和我们共一个祖公呢。他小时候聪明得不得了,看书一目十行,过目不忘。倘若他在上面读书读得天黑了,七星岩上的七颗星星就闪闪发光,为他照亮。”顺着他的指引,黄幺姑看到耸峙的崖壁上七颗凸起的圆点,像北斗七星一样排列着。他领着她穿过崖缝,行百余步,眼前豁然现出一块盆地。盆地中间是一大片水田,田埂四周的山脚,则散落着竹篱茅舍,鸡犬之声隐约相闻。他带她沿田埂走到田埂中间:“看,那是丁字丘,这是晒簞丘,有两亩多一点,都是我的田!”

看过田,陶秉坤向溪边的一个大院落大步走去。黄幺姑有些紧张,紧贴在他身后,右手捏着衣角。那院落有一圈坍塌了的院墙象征性地围着,院门坊很威武,飞檐翘角,墙上还绘有三国人物。院内房屋有些歪斜,有几处用粗木撑着,却是一色的青瓦,与周围那些低矮的茅屋一比,自有一种气派。陶秉坤一跨进院门,就瞥见伯父在禾场里修耙,堂兄堂弟们则在阶基上坐着,不知在干什么。他一出现,所有近房远房的亲戚都停止了动作,一齐盯着他,接着又一齐盯着他身后的黄幺姑。

沉默片刻之后,堂兄陶秉乾谑笑道:“秉坤,带野堂客回来哒?!”

陶秉坤双目一睁,对着整座院子铿锵有力地宣布:“我陶秉坤是带家堂客回来的,我要讨堂客哒!”

喜日子定在农历四月十六。对于这桩婚事,陶秉坤原以为伯父会从中作梗加以阻挠的,至少会对黄幺姑的来历盘问一番,他为此已编好了应答的话。出乎意料的是伯父非但不追究来龙去脉,反而主动热情

地替他操办一切琐碎事宜，从发红帖请厨子到买鞭炮写喜联布置新房，事无巨细一一亲自过问调摆，忙了个不亦乐乎。倒使陶秉坤有一丝歉疚，心想不该以己之心度伯父之腹，伯父到底是与自己血脉相通的长辈呵。

虽有伯父操持，婚事的一切花费当然是自己筹集的。回到家中的头一夜，陶秉坤就关死门，撬开地板，挖开一个废弃的火塘，从两尺深的火塘灰中将装钱的坛子取了出来。那里头是他当脚夫以来的所有积蓄，有碎银、元宝、铜钱，也有大清银币，由于埋藏时间长，铜钱长了绿锈，银两也黯然无光。陶秉坤从来不把钱往钱庄里存，总觉得那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，见了钱庄伙计也总觉得人家正盯着他的钱袋。他清点一番，发现数目相当可观，虽然正值青黄不接，是一年中物价最高的时节，用其三分之一来办婚事，也绰绰有余。他本就不想大操大办，花费最多的无非是那几桌酒席罢了。一般来说，盘算调摆得好，办一场婚事还会有进账，来客都要送礼的。不过伯父在操持，伯父就可以收礼，而他是不好去要的，这也许是伯父如此热心的缘由之一吧。他小心翼翼地取了三分之一，把其余的钱重新装进坛子埋进火塘，只是换了个方位。

四月十六这天兆头很好，喜鹊一早就在屋后的树上叫个不停。太阳出山不久，就斜斜地照到堂屋门口的喜联上：“琴瑟永谐千岁乐，芝兰同介百年春。”塾师龙先生苍劲的墨迹十分醒目。伯娘胡氏给黄么姑扯了面，剪掉辫子梳了巴巴髻，又将一朵红绢花用银簪子簪在头上，使得新娘子平添了几分妩媚。伯父则穿了长袍马褂，端了一杆铜烟壶，红光满面地站在院门口迎接客人，俨然一慈祥长者。到了中午时分，客人陆续来到，陶秉坤亦站在院门口，与伯父一左一右，接受人们的恭喜。陶秉坤是一身簇新的长衫，头上还戴顶借来的鹿皮礼帽，在欢庆的鞭炮声中对客人们一一拱手作揖，全无脚夫模样。

喜宴在禾场里摆开，总共八桌。陶家湾三十余户人家除龙先生和一上门女婿外全姓陶，都是两百年前一个祖宗发下来的远近亲戚，每家都有人上桌。陶秉坤领着新娘子逐桌敬酒，教新娘子按辈分逐个叫人。醇厚的米酒令一对新人面色绯红，脑壳晃悠，客人们便开些暧昧的玩笑取乐。陶秉坤偷偷地泼了几回酒，他不能喝醉，夜里要闹房，还有一大

关要过。

天擦黑时，堂屋里红烛高照，在供有祖宗牌位的神龛前，陶秉坤和黄幺姑拜了堂，被引入虽然经过修饰但仍很黑旧的新房里。他们刚在床沿上坐下，房里就被人挤得水泄不通。新婚三日无大小，闹房的人无论男女和辈分，都可对新人说些荤腥不堪挑逗刺激的话，动手动脚亦不会有人非议。陶秉坤和黄幺姑被人们推搡着挤压在一块，陶秉坤本能地挺起身子护住堂客，心里对那些离不开下身的语言和邪意的动作恼怒不已，脸上却不得不保持着微笑。当他看见堂兄陶秉乾和堂弟陶秉贵也夹在其中时，心里又多了一分戒备。陶秉乾挤过来，高叫着：“秉坤呵，没有金刚钻揽不了瓷器活，你要吃不消我来帮你的忙啊！”他恨得牙直痒，却又不好发作。这时陶秉贵借着个子小灰身挤到了新娘子身旁，肆无忌惮地在她胸上摸了一把。他立时横踢了陶秉贵一脚。陶秉贵怪叫：“哎哟，新娘子好厉害把老子的鸡巴都踢弯哒！”陶秉乾见弟弟占了便宜，不甘落后，假装站立不稳，向新娘子倒过去。陶秉坤眼疾手快，伸出一只胳膊挡住他，顺势从梳妆台抽屉里摸了根缝被子的针捏在手里。陶秉乾斜他一眼，叫道：“秉坤，你管得了初一管不了十五呢，没有哪个堂客我上不了手的！”说着竟伸手去摸新娘子的脸。陶秉坤气急，趁着混乱一针往陶秉乾大腿上刺去。陶秉乾顿时疼得跳起来大叫：“新娘子你不识好歹，喜欢你才逗你摸你呢……”陶秉坤立刻心里有股快意，便把自己的手悄悄放在新娘子腋下，一瞅见有人图谋不轨，就不轻不重地刺他一下。连刺了几人后，就没人拢来了，都言新娘子是只螫人的蜂子，惹不得。

闹房的人深夜才散去，新房被弄得一片狼藉。黄幺姑不声不响地扶正倒下的凳椅，铺好凌乱的床铺。然后，她静静地坐下，望着烛光出神。陶秉坤感到渴望已久的时刻正在到来，把手放到她肩上。她回头，对他浅浅地一笑。她总是那样宠辱不惊，这一点让他觉得不简单。她将几支蜡烛一一吹灭。他背着她站着，听见她窸窸窣窣脱衣，那声音令他心里发紧。

他脱光衣服，转身揭开被子。借着窗棂里筛进的淡淡星光，他看见她的身体白白地摊在那里。他迫不及待地跨到她身上去。她驯服地迎接他，他粗糙的巴掌抚遍她丰腴的身体。这是一块属于他的肥沃土地，

他充满了耕耘的激情，他抬起他的欲望之犁，向他渴念的土地插去……但他发现他不行，一些杂念扰乱了他，他想到了她吊在树上的情景，同时还听到了窗外的窃窃私语——那是村里人在听壁脚，这也是乡俗，他们是要听了新郎新娘的私房话去议论和品味的。他恼怒起来，这土地是他的，任何事情都阻止不了他去耕作。他不顾效果地向她冲撞，手无意识地在她肩上揪了一把。她哎哟一声，他心里就一亮，大声道：“你疼是么？我会轻一点的。”说着冲撞得更加猛烈，同时又揪了她一下。她就又哎哟一声。他叫得更响：“你疼得很吗？我晓得你疼，我晓得你是个黄花闺女！”他担心外面听不见，顿一下，又叫：“我晓得我堂客是黄花闺女！”窗外立即传来模仿的怪叫声。他一时无比激昂，在持续不断的冲撞中，他的犁变得坚硬而锋利，他不失时机地把它插进土地深处……在温软肥沃的土壤里，他化为一汪漫流的春水。

第二章

洞房花烛熄灭后的第三天，太阳爬树梢时，陶秉坤坐在院门口的一块磨刀石上，默默地嗑着一把南瓜籽。院门外一溜残缺不齐的青石阶直通石蛙溪，黄幺姑正在溪边洗衣服，棒槌捶得啪啪响，发髻上的红绢花颤颤悠悠。她的背影十分耐看，屁股也比婚前更加圆滚了。但陶秉坤没有更多的心思去欣赏，新婚的激情消隐了许多，多年的愿望翻上了心头。泥土的芳香从田埂里飘过来，直透肺腑，既令他陶醉，又让他烦扰不安。对面山上有人挖土，边挖边唱着山歌，很快活的样子，雪亮的锄尖在阳光下闪烁。此时把土挖出来，正好等天雨栽红薯，或者种一季晚玉米呢。他起身，站到磨刀石上，举手加额。田埂里丁字丘和晒簞丘遥遥在望，插下不久的禾苗已经返青，泛着鲜嫩的浅绿。他该把他的田土收回来了，这原本就是他成亲的主要目的。再迟几天，季节一过，山上的熟土就只能种秋芥了。至于田里的青苗，他可以给伯父一些补偿。但是，他又觉得难以向伯父开口，毕竟成亲才三天，毕竟这婚事还是伯父操办的，这样做是不是太急了点，是不是有点过河拆桥的味道？他感到为难，眉心打结。

这时肩头被拍了一下，他回头一看，伯父陶立德端着水烟壶站在身后。伯父吐口烟问：“秉坤呀，想什么呢？”

他心里竟有些慌，忙不迭说：“没，没想什么！”

伯父吹吹烟灰：“学会跟伯伯扯白哒！你肚子里有几条蛔虫我清清白白的。”

他顿时红了脸，不作声，在老练精明的伯父面前他感到自己太不老

成了。

陶立德叹口气说：“也好，你爹死后我就带你，如今总算把你带成人，让你成了家，也算对你爹有个交待。你放心，该归你的东西我一针一线都不会要。你去把二叔公和龙先生请来做人吧，我把你的家产都移交给你。我也懒得替你操这份心了。”

他心里一喜，转身拔腿就跑，跑了几步猛觉不妥，太显得迫不及待了，于是按捺住内心的冲动，放慢了步子。

陶秉坤很快就将二叔公和龙先生请来了。二叔公是村里辈分最高的长者，凡有田界纠纷邻里口角之类少不得要他出面调停裁决。而龙先生则是石蛙溪的一支笔，写个字据立个契约少不了他，虽然村里会写字的还有不少，但谁又能比塾师先生更知书明理呢？比他的身份更令人信服的却是他的不偏不倚，他是外姓人，不会偏向哪一个。

陶秉坤将二位老人请进堂屋，在大红方桌前坐下。二叔公无可争辩地坐了上席，龙先生在下，他和伯父则一左一右相对而坐。黄幺姑殷勤地擦亮桌子，端来一碟花生一碟瓜子一碟酸萝卜，又给每人筛杯芝麻豆子茶，然后悄悄退了下去。四个人就边喝边吃先说些闲话。闲扯了一气，黄幺姑已上过两次水，伯父却还未转入正题的意思，陶秉坤就有些急躁，揩揩嘴巴说：“二叔公，龙先生，今天请二位长辈来，是想请您们做中，我想讨回我的家产……”

伯父立即截断他的话：“秉坤你也太性急了点吧？这一桌人哪个不比你辈份大？要说也轮不到你先开口呀！才给你办完婚事，就跟我讨家产。”侧身对二叔公，“二叔，你看如今的后生，就是这样没大没小没规没矩。”

二叔公翘着山羊胡，张开没有门牙的黑嘴洞：“坤、坤伢子，国有国法，家有家规，没有规矩成、成不得方圆，长辈面前出言不逊，当心我的戳路棍敲你的脑壳噢！”

龙先生拈着胡须道：“秉坤呀，你们陶家祖宗贤德，家教深厚，想当年陶澍先生十年寒窗中进士，升御史，官至两江总督，督办漕运，整理盐务，深得皇上恩宠，福及后世子孙，我们学还来不及呢！可别为区区小事冲撞长辈，坏了陶家门风！要事理通达心气和平嘛！你在外挑脚，云游四方，是否结识了革命党，沾染了犯上的习气呵？”